

## **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公司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 性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

-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姜香蕊女士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共计 3,649,700 股将被司法拍卖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24.82%，占姜香蕊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同、上海华扬联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扬企管”）所持公司股份的 6.3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44%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拟司法拍卖股份均处于司法冻结状态。
-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股东姜香蕊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同、华扬企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7,424,52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2.67%。其中前次拍卖的股份 9,889,241 股已竞价成功，后续涉及法院执行法定程序、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。如上述前次司法拍卖的股份 9,889,241 股及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 3,649,700 股交割完成后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3,885,58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7.32%。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- 本次司法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本次拍卖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，也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。
-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该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，后续涉及竞拍、缴款、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，拍卖的结果具有不确定性，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收到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《网拍时间告知

书》，由于公司股东苏同与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债务纠纷一案，现法院裁定拍（变）卖被执行人姜香蕊共计公司股票 3,649,700 股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 一、本次股份拍卖的基本情况

1、拍卖标的：被执行人姜香蕊持有的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证券名称：华扬联众，证券代码：603825，证券类别：无限售流通股）1,824,850 股股票与 1,824,850 股股票（两笔）。

2、拍卖（变卖）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1 日 10 时至 2025 年 4 月 22 日 10 时（延时的除外）。

3、拍卖平台：淘宝网岳麓区人民法院司法拍卖平台（网址：<http://sf.taobao.com/0731/01>）。

4、具体内容详见法院公告媒体：淘宝网：<http://sf.taobao.com/>、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：[www.rmfysszc.gov.cn](http://www.rmfysszc.gov.cn)。

## 二、其他事项说明及风险提示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该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，后续涉及竞拍、缴款、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，拍卖的结果具有不确定性，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2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股东姜香蕊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同、华扬企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7,424,52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2.67%。其中前次拍卖的股份 9,889,241 股已竞价成功，后续涉及法院执行法定程序、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3）。如上述前次司法拍卖的股份 9,889,241 股及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 3,649,700 股交割完成后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3,885,58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7.32%。

3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为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，实际控制人为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，本次司法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本次拍卖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，

也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。

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，并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25日